

公安部事先有通知 政法委科长自暴“自焚”真相

【明慧网】2001年9月中旬，辽宁省东港市公安局、政法委把数名法轮功学员抓进洗脑班，强迫他们放弃信仰。在洗脑班上，一位法轮功学员对政法委科长赵玉龙讲真相，告诉他“天安门自焚”事件是假的，是栽赃陷害法轮功。赵玉龙避而不答。

9月22日上午，法轮功学员又对赵玉龙讲述“天安门自焚”真相。赵玉龙接过话说：“‘自焚’这件事我们事先就知道。这件事发生在2001年1月23日，我们在1月21日就接到公安部紧急通知，说1月23日法轮功在天安门广场有重大事件发生。”法轮功学员说：“看，他们怎么就知道要发生这件事？这不是事先策划好的吗？”赵玉龙知道自己说走了嘴。◇

贵州贵阳市法轮功学员 杨景彩被非法关押近两月

【明慧网】在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下午，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国保大队冲进杨景彩家里，胡乱抄家，把他们家里的电脑打印机书籍等等个人物品收抢后。

在当天下午5点多钟，警察又到她打工地点强行绑架她后。家里人去找，他们都说不知道。

到了五月十几号，就去通知家里人去打生活费，家人说，要求探视，回答是不允许。你们只有给交生活费的权力，其它别问。家人说，他到底犯什么罪，我们要知道，关押在那里，我们应该有知道的权利。这生活费打去哪里呢？回答是“乌当区三江看守所”。◇

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

贵州凯里市老太罗琴先手术后被关看守所继续迫害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贵州报道）贵州黔东南州凯里市快八十岁的法轮功学员罗琴先，被国保大队绑架、非法关押大半年，被构陷到法院。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，她被发现患急性淋巴瘤（恶性）送往凯里市州医院动手术；五月二十七日，她又被劫持到凯里市看守所继续非法关押迫害。

罗琴先快八十岁，原凯里市法轮功义务辅导站站长。因是站长，一九九九年“七·二零”中共江泽民邪恶集团迫害大法后，二零零零年，她是第一个被迫害送到贵州省女子劳教所的法轮功学员。她因在劳教所坚持炼功，被关禁闭、暴晒，被邪恶用高音喇叭对着耳朵放诬蔑大法的广播，被强制做一千个深蹬体罚等等酷刑迫害。

因为讲法轮功真相，罗琴先二零零五年被凯里“六一零”非法判十年，被非法关押在贵州省女子监狱，历尽磨难仍坚修大法。

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，罗琴先老人讲真相，被凯里市国保大队绑架、非法抄家，并于同年十一月被非法批捕。凯里市法院准备于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二日开庭，因罗琴先家人为她请正义律师，凯里市法院因此更改开庭时间。

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，贵州省社会保险事业局，以罗琴先被批捕为借口，发公函到罗琴先单位，

要求她将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后发放的养老金退回，否则将对她起诉。

五月十六日，罗琴先被发现患急性淋巴瘤（恶性）被送往凯里市州医院动手术，五月二十七日再送往凯里市看守所继续遭受迫害。

如今罗琴先老人生命垂危，请正义人士伸出援手营救她。同时正告所有参与迫害的公、检、法、司相关人员，立即释放罗琴先，停止迫害法轮功，不要被江泽民邪恶集团的谎言蒙蔽，欺心叛道，违背良心的去迫害善良的法轮功学员。

事实上，修炼法轮大法的人，按照真、善、忍标准做人，福益家庭、社会，不仅是合法的，而且应该受到表彰的。法轮功学员坚持正信，是信仰自由，根本就不应被抓、被打。他们讲清真相，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，也是在维护社会良知，也是应当受到宪法与法律保护的。《宪法》第三十六条规定：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；第三十五条规定：公民有言论、出版、集会、结社、游行、示威的自由。

法轮功是教人信仰真、善、忍的正信，其教人向善、处处为别人着想的理念与邪教根本不沾边。对善良的法轮功修炼者的绑架迫害，以致迫害致死，都是违法犯罪行为，在未来法制健全之时，一定会受到追诉、严惩，接受历史的审判。◇

法轮功学员为什么要出来发破网卡、讲真相？

法轮功学员冒着危险出来发破网卡、讲真相，不是为了自己，而是为了那些还不了解法轮功的人。法轮功学员从切身经历中知道法轮功能让身体健康、道德回升，但没炼功的人不知道。假如法轮功学员不站出来讲真相，人们会被谎言欺骗，跟着共产党对法轮功产生敌对仇视心理。这样他们不仅失去了像法轮功学员那样的修炼机会，而且很可能在不知道真相的情况下作出助纣为虐的事情，影响生命前途。◇

贵州省铜仁市六旬向银凤被绑架两月 下落不明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贵州报道）近日获悉，大约在二零二二年四月中旬，铜仁市法轮功学员向银凤被绑架，现被非法关押在何处，家人也不得而知。

向银凤，女，土家族，一九六二年九月二十七日出生。她大专毕业，在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桐木坪乡政府工作，已退休。

一九九八年十月，是向银凤人生的低谷，她身患乙型肝炎，已经肝硬化，同时伴有付鼻窦炎、肠炎、浅表性胃炎、甲状甲亢、肩周炎、严重附件炎、输卵管堵塞、腹腔肿块、半边头痛等疾病。每到换季，各种病痛都出来了，什么药也没法治，不知道从哪医起。那时，她的孩子才几岁，丈夫下岗（失业），没有任何收入。

就在这时候，她幸遇大法，从此走入大法修炼的路。通过学法炼功仅三个月，她各种疾病完全消失，真正成了一个非常健康的人。

自从一九九九年七月，江泽民集团发起对法轮功的迫害以来，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九日，向银凤被绑架至铜仁市汪家戒毒所，遭非法拘禁六个月。二零零四年九月，她被关押到贵州省女子劳教所，被迫害一年半，遭酷刑折磨、奴工等虐待。出劳教所后，向银凤被“六一零”跟踪骚扰，又几次被碧江区国保大队长华勇为首的恶人绑架。

在铜仁市三所（汪家戒毒所）非法拘禁

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九日前夜，在铜仁市碧江区桐木坪乡政府工作的向银凤没有回家，住在乡政府宿舍。第二天一大早，市国保大队长陈海涛、警察张应和、桐梓巷派出所所长姚绍吉，还有一些不知名的男、女警察，一伙人闯进向银凤的个人宿舍。

这伙人到处乱翻，强行抄家，他们在向银凤的卧室里抢走了大法经书《转法轮》及部份真相资料，强行将向银凤绑架到市公安局。当

晚，八个男警察轮番对她审讯逼供，逼她交出所有的大法书和修炼的法轮功学员名字。此后，不通知她家人，强行将她非法押送铜仁市三所（汪家戒毒所）非法拘禁。

二零零四年七月，在向银凤身体非常虚弱的情况下，警察将她押往贵州省女子劳教所（中八劳教所），由于中八是强迫生产单位，当时劳教所的警察见向银凤的身体这种状况，不愿意收，当晚就将她送回铜仁市。当时送向银凤去劳教所的是谷贵喜（女）、钟青林，他们一路上骂着向银凤。回到铜仁市，他们又将向银凤关押在戒毒所。这次向银凤没有被关单间。

两个月后，也就是二零零四年九月，警察又将向银凤与几个吸毒人员一起，押送贵州省女子劳教所（中八劳教所），但是劳教所的警察还是拒收，因为向银凤的身体没恢复，不能劳动。另一个吸毒人员也有病未收。可是当晚，那个吸毒人员在旅社跑了。警察若回家交不了差，就把向银凤死活也要中八劳教所收下。

这次非法押送向银凤的仍然是钟青林，还有一个女警叫谢容，及另一个不知名的女警。这次，钟青林强行给向银凤戴上手铐，并在大街上用衣服把手铐盖住，向银凤掀开衣服，让天地、世人见证他们的迫害，但钟青林几次强行盖住。

在贵州省女子劳教所遭奴工、强迫吃不明药等迫害

向银凤到贵州省女子劳教所（中八劳教所）两月后，因她不放弃信仰“真、善、忍”，他们就给她下最重的劳动任务，那里是搞珠绣，一千多元的鞋子出口国外，让向银凤等在押人员不分白天黑夜加班赶做，每月只拿到两包廉价卫生纸，年轻的向银凤根本不够用，一直都是老年法轮功学员节约用纸，帮她度过女人的例假难关。

贵州省女子劳教所的警察还强迫向银凤写诬蔑大法创始人的小

品，向银凤不写，他们就把写好的小品强迫她演，她不演，他们就一直用吸毒学员监控监视她，经常谩骂羞辱她，不及时让她上厕所，折磨她每天只睡四个小时，剩余的时间全在车间劳动。

在贵州省女子劳教所，那里的警察又给法轮功学员们打针、吃药，吃药最长的一次是七天，每天三次，一次三大片，药片有手指头大。向银凤记得，她们吃后，个个头昏眼花，互相看不清楚对方的脸，神情恍惚，到底吃的什么药，向银凤无从知晓。

从那以后，向银凤没了记忆。一年半后，向银凤回到家里，她的邻居她都不记得谁姓什么、叫什么了。后来，向银凤有四次出现在街上突然失忆，记不得怎么回家，但每次失忆时，心里清楚，不能打电话给家人，这样会吓着他们的。向银凤可以肯定这就是那个药物的后遗症。

回家后仍遭“六一零”人员跟踪骚扰

离开贵州省女子劳教所，向银凤回单位后，长期被“六一零”不法人员监控，乡政府“六一零”的主任张建勇长期对她限制自由，她每当下乡到一个村组去工作，他都派人去跟踪调查。其中包括，手机电话二十四小时全程监控；两年停发所有的生活费；级别从副科级降到办事员，工资从一千一百一十八元降到九百四十四元。

中共对向银凤的迫害给她身心、家庭、事业、人际关系都带来了巨大的难以弥补和挽回的影响及损失。迫于被歧视及经济困难，她儿子未满十四岁时，初中未毕业就辍学离校，到社会上流浪，她儿子的前途被毁了。她丈夫因向银凤被迫害，单位破产，没了任何收入，生活及心理的重压造成耳朵失聪。

如今，向银凤在被绑架，已经近两个月，家人毫无音讯。请当地知道情况的人士加以补充。◇